

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99至102年度）

壹、依據

依98年12月22日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以下簡稱婦權會)第32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貳、目標

- 一、落實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修訂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使各部會的施政政策及預算編列納入性別觀點。
- 二、協助各部會就業務範圍，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三、逐步推動各部會在分析問題、制定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將性別觀點納入。

參、辦理單位：行政院所屬各部會(署、局、處)

肆、推動措施

一、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一) 召集人：部會首長或副首長

(二) 成員：部會相關人員及外聘民間委員三至五人(原住民族委員會不在此限)，其中至少含一位現任婦權會委員。

(三) 任務：

1. 性別平等業務之提供諮詢及指導規劃事項。
2. 性別平等觀念宣導及推動事宜。
3. 落實現職人員之性別主流化推動工作及訓練事項。
4. 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審議事宜。
5.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四) 提案內容：包含部會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成果報告、性別主流化訓練規劃、性別影響評估及性別預算審議、任務編組委員性別比例、歷次婦權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婦女權益重點分工表辦理情形及部會推動性別平等事宜。

(五) 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交流研習：由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辦理，受訓對象以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承辦人員為主。

二、性別影響評估

(一)辦理內容：

1. 進行性別影響評估：部會於研擬中長程個案計畫、修訂法律或施政措施初期，即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及不同性別者意見，於研擬中期，應辦理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並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針對不同性別者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檢討，並將落實性別平等策略納入計畫、法律及政策內容。
2. 訂定性別影響評估審議注意事項：作為性別影響評估審議機關及程序參與之學者專家審議參考。
3. 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辦理跨部會訓練，部會辦理內部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訓練內容包含操作方式及案例介紹或研析。
4. 性別影響評估經驗交流座談會：每年依社會發展、公共建設、科技發展及法律案等類別辦理案例交流及研討。
5. 修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民國 99 年底檢討修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二)辦理單位：

1.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行政院國家科學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法規會：辦理跨部會訓練、交流座談會、案例研討，統整各部會辦理情形與案例彙編，訂定性別影響評估審議注意事項，及修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2. 各部會：辦理計畫及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內部教育訓練或案例研討，培養內部性別影響評估種子師資、收集所轄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及擇定案例提報各該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三、性別統計

(一)辦理內容：

1. 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
2. 支援部會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所需之性別統計，檢討是否需要增加統計項目。
3. 行政院主計處性別統計工作小組，持續統整及推動各部會性別統計工作。
4. 加強國際連結，行政院主計處提供性別綜合指數統計資料單一窗口，於國際網站發表我國統計資料。

(二)辦理單位：行政院主計處及各部會。

四、性別分析

(一)辦理內容：

1. 利用性別統計資料及相關資訊，從性別意識之觀點來分析性別處境及現象。
2. 辦理調查統計、專題分析時，納入性別分析資料。

(二)辦理單位：行政院所屬各部會。

五、性別預算

(一)辦理內容：

1. 部會進行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
2. 每年由行政院主計處彙整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
3. 逐步發展我國性別預算流程、作法及範例。
4. 辦理性別預算相關訓練。

(二)辦理單位：行政院主計處及各部會。

六、性別意識培力

(一)辦理內容：

1. 性別主流化研習營：包含性別主流化概念、六大工具、運用及實際案例，課程內涵可結合部會業務。99至102年訓練重點為性別影響評估。
2. 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以部會高階主管為訓練對象。各部會高階主管應接受性別影響評估訓練。
3. 性別專家資料庫：建立部會內部性別主流化種子師資及外部性別專家資料，名單送請該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核定後，供所有部會邀請訓練講師或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參考運用。

(二)辦理單位：

1.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辦理跨部會訓練，協助部會交流，並建立各部會性別專業資料庫。
2. 各部會：每年辦理部會內部訓練，規模於300人以下部會得與其他部會合辦，或派員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辦理訓練。

伍、部會計畫擬訂及評估

- (一)擬訂辦理計畫：部會依據本計畫，擬訂未來4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依部會業務狀況全面性或個別業務來推動性別主流

化，並需提報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

- (二)計畫評估：部會於每年年底前，提報當年度成果計畫至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滾動式檢討，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提報最近一次婦權會會前協商會議討論。
- (三)獎勵措施：由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擬獎勵措施（例如擴展目前「金馨獎」之獎勵內涵以及增加獎勵項目），獎勵推動性別主流化有具體成效之部會以及有功人員。

陸、經費來源：由各部會編列納入年度預算。

柒、預期效益：

- (一)強化公務人員性別意識與知能，落實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
- (二)提昇性別影響評估質與量，期性別觀點納入政府政策、計畫及方案制訂，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促進性別平等。

捌、直轄市、縣（市）政府得依照本計畫，於縣市層級推動性別主流化。